

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集团”）的通知，获悉三安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被质押到期后延期购回。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现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三安集团	否	21,870,900股	2018-02-09	2020-05-13	2021-05-1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99.31%	资金需求

三安集团本次办理的质押延期购回，不改变其持有、质押本公司股份数量。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三安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泉州市晟辉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32,157,1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14%；累计质押21,870,900股，累计质押占二者所持本公司股份的68.01%，占公司总股本的8.93%。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延期购回证明文件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四日